证券代码:603697　证券简称:有友食品　公告编号:2022-009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4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23期-雪球(上海金)
●委托理财期限为:不超过273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保证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6个月。2021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追加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 2023年5月18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1年12月29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1,400万元购买了银河证券发行的产品“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07】期-上海金”、“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08】期-上海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2年2月28日赎出,并收回本金1,400万元及理财收益11.89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1	银河证券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07】期-上海金	1,000	2021.12.31	2022.3.2	-	8.49
2	银河证券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08】期-上海金	400	2021.12.31	2022.3.2	-	3.40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3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了银河证券发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产品实际存续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收益类型
1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23期-上海金	本金保障型	2,400	273天	如发生赎出事件,即为起息日(含)至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日天数	0.1%/5%	浮动收益型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本金及收益币种	合同签署日	收益起记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管理方
1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23期-雪球(上海金)	本金保障型	本金:2400万元;收益币种:人民币	2022.03.03	2022.03.04	2022.12.1	0.1%/5%	银河证券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银河证券收益凭证产品资金主要用于补充管理人营运资金。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推出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银河证券为A股上市企业(证券代码:601881),上述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1	资产总额	192,121.20	203,457.52
2	负债总额	15,405.71	174,35.36
3	净资产	176,715.50	186,022.16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4.13	24,945.39

注:本公告表格中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二)公司是在确保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本金列报在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时取得的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推出的安全性高、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以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存储收益,该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2,000.00	2,000.00	6.86	
2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15,000.00	15,000.00	259.89	
3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10,000.00	10,000.00	151.44	
4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216511期	30,000.00	30,000.00	489.04	
5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57.86	
6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10,000.00	10,000.00	193.75	
7	“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10,000.00	10,000.00	168.60	
8	工银理财法人“添利宝”净值型理财产品TLB1801	5,000.00	5,000.00	36.38	
9	“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25,000.00	25,000.00	208.80	
10	“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5,000.00	5,000.00	41.30	
11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07】期-上海金	1,000.00	1,000.00	8.49	
12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08】期-上海金	400.00	400.00	3.40	
13	中银理财-(1年)最短持有期固收增强理财	30,000.00	-	-	30,000.00
14	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4881378	20,000.00	-	-	20,000.00
15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红利定制款2021年第17期收益凭证	1,000.00	-	-	1,000.00
16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全天候指数21048号收益凭证	2,000.00	-	-	2,000.00
17	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2021年第38期收益凭证	1,000.00	-	-	1,000.00
18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红利定制款2021年第13期收益凭证	1,000.00	-	-	1,000.00
19	国泰君安证券雪球伍佰定制款2021年第41期收益凭证	2,000.00	-	-	2,000.00
20	工银瑞信瑞尊安盈集合资产管理计划4881378	10,000.00	-	-	10,000.00
21	工银瑞信添颐B基金485014	8,000.00	-	-	8,000.00
22	申万宏源龙鼎金牛三值106期(365天)收益凭证	4,200.00	-	-	4,200.00
23	申万宏源龙鼎稳赢387期(90天)收益凭证	1,400.00	-	-	1,400.00
24	申万宏源龙鼎金牛766期(90天)收益凭证	1,400.00	-	-	1,400.00
25	“银河金安”收益凭证1期	2,800.00	-	-	2,800.00
26	“银河金丰”收益凭证134期-三元雪球	2,800.00	-	-	2,800.00
27	“银河金鑫”收益凭证023期-上海金	2,400.00	-	-	2,400.00
合计		208,400.00	118,400.00	1,625.81	9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9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0.9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7.2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9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总理财额度					110,000.00

注:上表中“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系根据最近12个月公司单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余额填列。

特此公告。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5111　证券简称:新洁能　公告编号:2022-008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98,271,279.34	954,988,968.12	56.89
营业利润	469,610,004.07	157,655,075.53	197.87
利润总额	469,606,746.98	157,968,141.23	19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461,760.71	139,354,220.84	19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1,830,298.50	134,787,126.04	198.12
基本每股收益(元)	2.90	1.21	139.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2%	18.49%	提升12.1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85,252,057.18	1,398,481,471.87	3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30,306,957.58	1,159,961,364.23	31.93
股本	141,680,000.00	101,200,000.00	4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80	11.46	-5.7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1年以来,公司所处行业细分领域国产化进程加快,景气度持续升高,产品供不应求。公司围绕市场需求、客户需求以及行业发展趋势,积极进行研发升级与产品技术迭代;持续开发与维护供应链资源,获取更多的产能支持;同时,优化市场结构、客户结构及产品结构,快速提升屏蔽栅型功率MOSFET、IGBT等产品的销售规模及占比,成功开拓光伏储能、新能源汽车等新兴市场及其重点客户并实现大量销售,最终实现经营规模和经济效益的较好增长。

有关项目变动幅度超30%指标的说明:

单位:元

项目	增减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总收入	56.8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供不应求,公司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和开发重点客户,持续进行结构优化,促进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营业利润	197.8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供不应求,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均有所提升所致。
利润总额	19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12%	
基本每股收益(元)	139.67%	主要系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幅大于股本增幅所致。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4.8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较好,货币资金、固定资产等资产类项目增加较多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1.9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结转的未分配利润较多所致。
股本	4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权益分派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可能会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其他重大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2-011

北京市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3月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和顺大街25号五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196,20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196,20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3.177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3.177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表决方式: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召集及主持情况: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林长青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3、董事会秘书石永沾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孙海峰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4、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196,205	100.0000	0	0.0000	-	-

(一)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921,456	100.0000	0	0.0000	-	-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关联股东林长青先生、北京同程热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议案1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陆彤彤、肖小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规则》《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市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2-008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君兴农业”)函告,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君兴农业	是	25,000,000	5.74%	2.01%	2020.8.26	2022.3.2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君兴农业	是	18,000,000	4.14%	1.45%	2020.12.22	2022.3.2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君兴农业	是	10,000,000	2.30%	0.80%	2021.1.21	2022.3.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合计		53,000,000	12.18%	4.26%			

二、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君兴农业	是	10,000,000	2.30%	0.80%	否	否	2022.3.2	2024.11.23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担保
君兴农业	是	25,000,000	5.74%	2.01%	否	否	2022.3.2	2025.2.24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远支行	担保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君兴农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君兴农业	435,250,137	35.01%	279,520,000	64.22%	22.48%	279,520,000	100%	0	0.0%
合计	435,250,137	35.01%	279,520,000	64.22%	22.48%	279,520,000	100%	0	0.0%

1、公司控股股东本次质押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公司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6,802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5.63%,占公司总股本的5.47%,对应融资余额为32,045万元;未来一年内合计到期的质押股份(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302万股(含本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3.67%,占公司总股本的8.29%,对应融资余额为42,045万元。还款资金来源主要来自于其与被担保方的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

3、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未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不存在平仓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明细数据。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日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22-012号
转债代码:110061　转债简称:川投转债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川投能源”)于2021年9月27日召开十届二十八次董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提案报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22亿元以内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品种为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12个月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序号	受托方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理财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1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25天(黄金挂钩看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1000.00	人民币	2021年10月27日	2022年3月1日	125天	3.50%	251.712329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97,000万元,未超过公司第十届二十八次董监事会会议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币种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
川投能源	中国工商银行成都春照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290期I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0	人民币	2021年9月29日	2022年4月1日	1.30%
川投能源	成都银行琴台支行	“芙蓉锦程”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	人民币	2021年9月27日	2022年7月27日	1.82%
川投能源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3000.00	人民币	2021年10月22日	2022年10月21日	1.50%
川投能源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2000.00	人民币	2021年10月22日	2022年10月22日	1.51%
川投能源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200.00	人民币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6月30日	1.32%
川投能源	中国银行成都新南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800.00	人民币	2021年12月29日	2022年7月1日	1.30%
川投能源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39天(黄金挂钩看涨)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人民币	2022年2月24日	2022年10月21日	1.85%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编号:2022-010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2月26日发出,外部董事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内部董事直接通交。

(三)会议于2022年3月3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四)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

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5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审议〈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丛春义先生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投票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丛春义先生简历见附件。

(二)通过了《关于审议〈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晏水波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聘任晏水波先生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投票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2年3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晏水波先生简历见附件。

(三)通过了《关于审议〈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选举丛春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选举丛春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选举丛春义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

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通过了《关于审议〈个别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提名人资格及提名程序符合规定,被提名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同意将晏水波先生提交股东大会选举,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投票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于2022年3月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晏水波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通过了《关于审议〈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投票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2-011)。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

附件:

丛春义先生简历

丛春义,男,满族,1976年10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央企业分厂副厂长、厂长、中央企业管理部门部长、中央企业监事、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现任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中国航发成都发动机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晏水波先生简历

晏水波,男,汉族,1964年9月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曾任中央企业分厂副厂长、厂长,中央企业副总工程师,中央企业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等。现任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中国航发成都发动机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1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3月2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3月2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成都市新都区成发工业园118号大楼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21日

至2022年3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改选第七届董事会个别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审议事项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于2022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91	航发科技	2022/3/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法人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登记时间:2022年3月18日9:00-11:30,13:30-17:00;

(六)登记地点:成都市新都区成发工业园航发科技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人:张丹,联系电话:028-89358616,传真机:028-89358615,联系邮箱:12919 56306@qq.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会议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3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改选第七届董事会个别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已于2022年3月2日、2022年3月3日在规定网站及《中国证券报》披露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为了使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现发布《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管理的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43号文注册募集,并于2018年2月6日成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长信先机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的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2年3月25日0:00起至2022年4月10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或以基金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

(三)会议通讯表决票将在公证机关的监督下统计。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